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印發

院總第 20 號 委員提案第 10041155 號

案由：本院時代力量黨團，鑒於「月經貧窮」現象不但影響女性受教育、工作等日常生活，嚴重者將導致疾病並危害其心理健康。另，參考英國、蘇格蘭、紐西蘭等先進國家作法，以免費提供有需求學生生理用品方式，消弭、減緩「月經貧窮」所造成之社會問題。爰擬具「學校衛生法增訂第二十四條之一條文草案」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

王婉諭 邱顯智 陳椒華

學校衛生法增訂第二十四條之一條文草案

增 訂 條 文	說 明
<p>第二十四條之一 各級主管機關應補助大專校院以下學校，備置衛生棉、衛生棉條、月經量杯等多元生理用品，供有急迫需要者索取使用；並無償提供予經濟弱勢之學生。</p> <p>前項生理用品應由專人管理，定期清點汰換，確保數量充足、無汙損逾期。</p>	<p>一、本條新增。</p> <p>二、根據統計，台灣女性平均一生會花費約 10 萬元購買生理用品。此一金額對於經濟弱勢之家庭及女性仍是不小的負擔。倘女性因無法負擔經期期間所需生理用品之費用，又無取得生理用品資源管道，只能減少更換生理用品次數，或以避免外出的方式因應，不但影響教育、工作等日常生活，更嚴重將導致疾病及危害心理健康。</p> <p>三、參考英國、蘇格蘭、紐西蘭等國家免費提供有需求學生生理用品之作法，增訂本條第一項，大專校院以下學校，應備置多元生理用品，供有急迫需要者及經濟弱勢學生無償索取使用。各級主管機關亦應補助學校備置經費。</p> <p>四、另新增第二項，學校備置之生理用品應由專人管理，以確保其數量充足、品質無虞。</p>